

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谁执法谁普法” 普法责任制履职报告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于田县林草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地区、县上关于“谁执法谁普法”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把全民普法与林草行政执法紧密结合，狠抓普法宣传和依法治林治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现将县林草业局 2023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履职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加强领导，成立机构

为有效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我局成立了由书记任组长、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谁执法谁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把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进程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做到有部署、有安排、有落实，常抓不懈，为我局“谁执法谁普法”提供了组织保障。

（二）认真制定了普法工作方案和计划

为做好“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提升我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能力，我局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普法方案》、《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普法责任清单》和《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普法计划》进一步明确各科室普法内容，压实普法责任，同时我局还成立普法志愿者队伍，协助各科室做好普法宣传工作。确保了我局普法宣传，在各个时间节点上

都有条不紊地开展。

（三）加强法治学习，不断提高执法能力

为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的理论水平和执法能力，我局特别强化“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将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作为普法工作的重中之重，建立了局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有计划、有重点地部署学习任务。并采取局领导及全体干部职工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形式，认真学习《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宪法》《森林法》《草原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湿地保护法》《森林防火条例》，并由书记和局长进行法律法规知识讲座，有效地提高了林业干部职工特别是领导干部的法律知识及其运用能力。

在做好线下学习的同时组织了组织全系统工作人员积极参加2023年网络学法考法，如“法宣在线”等严格按学分结构完成学习，参加网上在线学习，达标率100%，参学率、合格率均为100%。组织系统全体干职工参加了自治区和地区组织的《森林法》《草原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和《湿地保护法》的培训和学习，使全系统业务素质 and 执法能力有很大的提高。

（四）采取多种形式加强法律法规宣传

为做好林业和草原法律法规的宣传，我局组织了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利用重要的的时间节点如“2.2湿地日”“3.3世界野生动物日”“12.4宪法宣传日”“3.12植树节”五月“草原法宣传月”在各乡镇农贸市场，利用悬挂横幅、出去宣传车、发放宣传单、设立谘询台等形式，大力宣传《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森林防火条例》《草原法》《防沙治沙法》等法律

法规今年以来我局发放宣传单 12000 余份，悬挂横幅 30 多条、树立永久宣传牌 23 个，解答农牧民法律咨询 60 余人次，同时还组织“恢复关键物种 修复生态系统”为主题的“湿地日”宣传活动、“关注旗舰物种保护 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为主题的“世界野生动植物日”主题宣传活动。“防控林草生物灾害，守护林草生态健康”主题宣传周活动，极大提高了农牧民对法治建设的参与度和满意度。

（五）结合专项行动开展普法活动

今年来，我局都结合“森林督查绿卫专项行动”、“清风行动”、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专项行动，开展声势浩大的林业和草原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将林业和草原法律法规送到全县各乡镇。同时对非法占用林地、非法经营野生动物等涉林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严厉打击。2023 年 1 月至今，共查处林草行政案件 6 起，我局宣传人员以案讲法的形式教育群众。使广大群众保护野生动物、保护林草资源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在全社会形成了爱护野生动物、保护生态环境、崇尚生态文明的良好风尚。

二、存在的问题

今年以来，我们做了一些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有待解决的问题，如对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仍需加大，林草行政、执法队伍的素质仍有待进一步提高，林草法制监督工作仍需不断加强等。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健全学法用法制度

抓住“关键少数”，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健全日常学法制度，把法律学习作为干部职工培训的内容，纳入年度培训计划。

（二）加强林草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

完善持证上岗制度，对干部职工特别是林政行政执法人员有计划地实施法律知识和业务能力培训，严格实行持证上岗。

（三）做好日常宣传和专题活动相结合

开展日常法治宣传的同时，要结合各类专题教育活动，通过各种有效形式，向执法对象、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积极宣传林草法律法规。

（四）建立健全以案释法制度

进一步健全普法责任制工作机制，继续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在林政执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组织执法人员开展经常性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将普法寓于林草服务之中，履行普法职责，拓展林草法治宣传覆盖面。

为进一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今后我局将着眼于提高林业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和提高林区干部群众遵纪守法的自觉性，加大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和依法治林的水平。

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年4月11日